

# 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铜川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文件

铜发改粮储〔2023〕47号

---

## 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铜川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### 关于开展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发展改革局（粮食物资储备局），委属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妇联 省农业农村厅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《关于开展寻找“巾帼最美种粮大户”“巾帼最美农业科技工作者”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的通知》（陕妇通字〔2023〕9号）精神，按照市妇联要求，现就全市范围内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活动主题

凝聚巾帼力量 守护粮食安全

## 二、活动目的

粮食事关国运民生，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，是“国之大者”。通过开展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，引导激励广大妇女和家庭“传承节俭美德，做爱粮节粮的践行者”

“注重典型示范，做爱粮节粮的引领者”，展现粮储人守住管好“天下粮仓”和“大国储备”的使命担当，切实发挥行业典型人物的模范表率作用，让爱粮兴粮节粮成为良好的文明风尚和行为规范，全方位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。

## 三、寻找范围

在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寻找从事粮食购销、储运、加工、质检、科研和管理等方面的女性从业者。

## 四、寻找流程

(1) 组织发动（2023年2月初）。全面启动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。本次活动由省妇联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联合主办，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负责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的推荐申报。各区县、单位要认真做好组织工作，按照要求，积极推荐，严格标准，做到好中选优。

(2) 推荐上报（2023年3月底前）。各区县、单位按照申报条件确定推荐对象，将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推荐审批表报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。各区县、单位要在适当范围内公示推荐人员，并负责做好推荐对象的审核和上报工作。企业申报的，推荐单位须审查其涉及税务、社会征信、环境保护、食品安全等

合法合规经营状况并出具书面意见；党政机关、参公管理单位、事业单位申报的，需纪检监察部门审查廉洁从政情况并出具书面意见。

（3）评审认定（2023年4月底前）。省妇联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将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委员会，对推荐人选进行审核、初选，各评出15名候选人，通过“秦女子”“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”微信公众号进行网上投票。根据评审和投票结果，最终确定30名最具典型性、代表性的“巾帼最美种粮大户”“巾帼最美农业科技工作者”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。

（4）公示宣传（2023年5月底前）。将最终评定结果向社会发布，并适时举办颁奖活动。同时组织相关媒体给予广泛宣传，并在能力培训、学习交流、先进评选、创业扶持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。

## 五、申报条件

（1）在从事粮食（物资）购销、储运、加工、质检、科研和管理等工作中，勇于创新、攻坚克难，为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做出重要贡献，取得突出成绩；

（2）坚守初心、扎根一线，兢兢业业为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默默奉献的从业人员；

（3）热爱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廉洁自律、作风优良、业务精湛，在本职工作中多年来一贯表现优秀，模



范带头作用突出；

(4) 遵纪守法、甘于奉献、关心集体、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## 六、推荐名额

各区县推荐符合条件的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2名，市发展改革委员会（市粮食物资储备局）有关单位、企业各推荐1名。

## 七、工作要求

(1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区县、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安排，积极推进。明确专人负责，夯实责任，主动加强与辖区内有关单位、企业沟通，确保推荐寻找活动顺利进行。

(2) 严格审核把关。各区县、单位要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和要求综合考评、严格把关、择优推荐，保证推荐对象的先进性、典型性、代表性。

(3) 按时认真报送。各区县、单位要认真挖掘推荐对象的典型材料，确保内容真实准确、特点突出、事迹感人。同时按要求填报推荐表的纸质版和电子版，于2023年3月10日前报送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（市粮食物资储备局）粮食物资储备科，逾期不报视为放弃参加。

各区县、单位要确定1名联系人负责日常联络工作，请于2023年2月20日前将联络人信息表电子版报送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（市粮食物资储备局）粮食物资储备科。

联系人：王仲海

联系电话：0919—3183262

- 附件：1、陕西省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推荐审批表  
2、联络人信息表



附件 1

## 陕西省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推荐审批表

推荐单位：

填报日期：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政治面貌		出生 年月		文化 程度	贴照片处
单位及职务					
表彰 奖励情况					
主要事迹	(1000 字左右，可另附)				
人事、纪检监察机关意见					
推荐单位 初步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2

联络员信息表

单位			
姓名		职务	
办公电话		手机号	
微信号		邮箱	

---

抄送：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---

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2月16日印发

---

共印 13 份